

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
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监理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盖单位章）：韶关市鸿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签字）：

招 标 代 理 机 构（盖单位章）：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编 制 人（签 字）：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 标 文 件 编 制 日 期：2024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二节 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7
第三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8
1. 项目概况、服务范围和标段划分、投标费用	8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9
3. 投标报名	11
4. 服务期限	13
5. 服务标准	13
6. 现场踏勘	13
7. 招标文件的提问和答疑	13
8. 最高投标限价	14
9. 投标报价	14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5
11.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标记	17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13. 投标有效期	19
14. 开标	19
15. 评标	20
16. 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17. 中标候选人公示	29
第四节 否决投标条件	31
1. 资格评审环节	31
2. 形式评审环节	32
3. 响应性评审环节	32
4. 其他	32
第二章 中标人须知	34

1. 中标通知书	34
2. 履约保证	34
3. 合同订立	34
4. 放弃中标的处理	35
5. 分包	35
6. 监理服务期限	35
7. 项目监理机构	35
8. 现场管理	36
9. 安全防护	37
10. 接受监督	37
11. 监理档案移交	37
12. 不良行为处理	37
13. 信用评价条款内容	38
14. 其他事项	38
第三章 工程监理合同	40
第四章 技术要求	4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格式一 封面	51
格式二 投标函	52
格式三 各项承诺一览表	53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5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6
格式六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7
格式七 项目监理机构组成人员汇总表	58
格式八 总监理工程师简历表	59
格式九 其他拟委派的人员简历表	60
格式十 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	61
格式十一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适用于无任职项目）	62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适用于有任职项目）	6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工程名称	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监理
2	项目业主	广东韶关数据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	项目批准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4	项目代码	2302-440203-04-04-424574
5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本项目资金来源分为自筹及项目贷两部分，其中：建设单位自筹 5200.27 万元，占 20.00%；拟申请项目贷款 20800 万元，占 80.00%，贷款期限为 15 年期。
6	招标人	韶关市鸿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8	建设地点	韶关市武江区滨江商务中心
9	建设内容和规模	机房建设或改造、机房设备购置、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等工作，完成 3000 个 2.5KW 标准机柜的数据中心底座建设。平台软硬件部署包括：云平台基础设施；云平台基础安全；云租户安全；云原生及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密码安全；运行安全；供应链安全；工业互联网安全；算力调度安全；数据交易安全服务平台；安全运营可视化，完成本项目其他相关工作。
10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建设投资费用总计为 26000.0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9723.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39.17 万元；工程预备费 1238.11 万元。监理费约 261.931 万元。
11	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阶段监理（含前期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结算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配合建设单位完成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 1、工程设计监理服务内容： (1) 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参与方案比

		<p>选、优化，提出优化建议。</p> <p>(2) 参与设计优化工作及相应的概预算调整，提出专业及合理的建议，参与协商洽谈及相关问题的解决，协助概预算、结算审核工作。</p> <p>(3) 参加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图纸会审、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专业意见。</p> <p>2、工程监理服务内容：</p> <p>全部工作阶段和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工作内容的全过程监理服务；项目建设内硬件检测、平台及软件系统检测、算力评估等，负责图纸审查、安装、检验、调试、性能考核、验收及质量保证的过程监理工作和竣工资料报审工作，负责对工程进度、质量、投资、安全的管理，对各施工工序的质量进行全面监管。验收配合及技术交底、设计咨询、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设备材料采购、设备集成、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所有申报、审批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安装与调试（含联动调试）、项目验收、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含档案移交）、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等。</p> <p>3、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为：</p> <p>(1) 协助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开工前所需的各项审批手续、补贴申报、集采标段划分等。</p> <p>(2) 协助配合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本项目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竣工验收。</p>
12	标段划分	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 资质要求</p> <p>2.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p> <p>2.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通信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含丙级）或以上资质。</p> <p>2.3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投标人的企业及人员相关证书到期的，均按该证书的发证机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最新文件执行(如自</p>

	<p>动顺延或推迟办理延期业务的通知)，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文件附在该证书后面中，证明在开标日继续有效。</p> <p>3. 相关人员要求</p> <p>3.1 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为通信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应持有国家住建部印发的有效注册证书，其担任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不得超过 2 个。</p> <p>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现阶段有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须得到任职项目建设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担任本招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p> <p>3.2 拟委派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即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电子类或通信、信息类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p> <p>3.3 投标人与其拟委派的往本项目监理机构的所有人员之间必须具备合法、唯一的劳动聘用关系。拟委派的人员中具备注册执业资格的，其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保持一致。</p> <p>3.4 关于企业和人员资质、资格有效期均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最新的文件执行，投标人可将相关文件附在投标文件中。</p> <p>4. 禁止投标条款</p> <p>4.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
--	--

		<p>关系；</p> <p>(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p> <p>(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p> <p>(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p> <p>(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或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p> <p>(14)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p> <p>5. 其他要求</p> <p>广东省通信工程参建企业在粤登记事宜：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根据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关于办理广东省通信工程参建企业在登记的相关通知完成在粤登记，同时须承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保证在粤登记有效。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未完成在粤登记的或在粤登记已过期的，存在影响中标结果，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p>
14	服务期限	<p>监理服务期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本工程缺陷责任保修期结束且本工程结算金额经主管部门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p>
15	服务标准	<p>工程质量必须达到验收合格标准。</p>
16	最高投标限价	<p>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 8. 最高投标限价”</p>
17	投标保证	<p>1. 投标人须缴纳金额为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p> <p>单位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韶关碧桂园支行</p> <p>帐 号：4471 1801 0400 03502</p> <p>缴款凭证备注：GDYD231263 保证金</p> <p>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p> <p>（1）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报名完毕后，即可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缴款凭证须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投标人必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p> <p>（2）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于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按照远东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制作和上传银行保函电子文件。银行保函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现场递交。逾期上传的、未递交原件的，其投标无效。</p> <p>（3）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投保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完成投保，并将电子保单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p> <p>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或投标保证金保险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 20 个日历天。</p>
18	投标有效期	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19	投标文件组成及份数	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包括商务标书、监理大纲两个部分。须提供电子版光盘或U盘一份。
20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韶关城投公司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及计算方法》中“服务招标”的要求进行计算，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根据中标金额为基数计算的服务费予以支付。
21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22	监理大纲评审方式	本次招标监理大纲不采用“暗标”方式进行评审。
23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0人，专家5人。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类专家3人，经济类专家2人。
24	招标人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韶关市鸿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滨江路69号城投商务大厦东塔18层 联系人（部门）：管工 联系电话：0751-8111296
25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608-612室，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 联系人：张工 电话：0751-8115118
26	行政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韶关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韶关市武江区市公安局南侧城投商务大厦滨江路69号（东塔）20楼 联系人(部门)：纪检监察审计室 联系电话：0751-8111343

第二节 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24年1月8日
2	获取招标文件等资料的时 间、地点	2024年1月9日9时00分至2024年1月15日17时30分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报名。
3	书面招标质疑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递交地 点	2024年1月19日17时30分前 各投标人可将有关疑问递交或传真至招标代理机构 电话：0751-8115118 传真：0751-8115118 电子邮箱：shaoguan_yuandong@163.com
4	投标保证金缴 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8日10时00分；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4年1月28日10时00分；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4年1月28日10时00分。
5	投标文件递交 时间、截止时 间、递交地点	2024年1月29日9时30分至2024年1月29日10时00分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
6	开标时间、地 点	2024年1月29日10时00分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
7	招标人 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韶关市鸿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滨江路69号城投商务大厦东塔18层 联系人（部门）：管工 联系电话：0751-8111296
8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608-612室, 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 联系人（部门）：张工 联系电话：0751-8115118

第三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业经韶关市武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302-440203-04-04-424574。本项目业主为广东韶关数据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资金来源分为自筹及项目贷两部分，其中：建设单位自筹 5200.27 万元，占 20.00%；拟申请项目贷款 20800 万元，占 80.00%，贷款期限为 15 年期，招标人（代建单位）为韶关市鸿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服务范围和标段划分、投标费用

1.1 项目概况

1.1.1 建设地点：韶关市武江区滨江商务中心

1.1.2 建设内容和规模：机房建设或改造、机房设备购置、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等工作，完成 3000 个 2.5KW 标准机柜的数据中心底座建设。平台软硬件部署包括：云平台基础设施；云平台基础安全；云租户安全；云原生及应用安全；数据安全；密码安全；运行安全；供应链安全；工业互联网安全；算力调度安全；数据交易安全服务平台；安全运营可视化，完成本项目其他相关工作。

1.1.3 项目总投资：本项目建设投资费用总计为 26000.0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9723.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39.17 万元；工程预备费 1238.11 万元。监理费约 261.931 万元。

1.2 服务范围和标段划分

1.2.1 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阶段监理（含前期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结算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配合建设单位完成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

1、工程设计监理服务内容：

（1）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参与方案比选、优化，提出优化建议。

（2）参与设计优化工作及相应的概预算调整，提出专业及合理的建议，参与协

商洽谈及相关问题的解决，协助概预算、结算审核工作。

(3) 参加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图纸会审、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专业意见。

2、工程监理服务内容：

全部工作阶段和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工作内容的全过程监理服务；项目建设内硬件检测、平台及软件系统检测、算力评估等，负责图纸审查、安装、检验、调试、性能考核、验收及质量保证的过程监理工作和竣工资料报审工作，负责对工程进度、质量、投资、安全的管理，对各施工工序的质量进行全面监管。验收配合及技术交底、设计咨询、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设备材料采购、设备集成、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所有申报、审批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安装与调试（含联动调试）、项目验收、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含档案移交）、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等。

3、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为：

(1) 协助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开工前所需的各项审批手续、补贴申报、集采标段划分等。

(2) 协助配合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本项目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竣工验收。

1.2.2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

1.3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准备和参加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资格资质要求

2.2.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2.2.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通信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含丙级）或以上资质。

2.2.3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投标人的企业及人员相关证书到期的，均按该证书的发证机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最新文件执行（如自动顺延或推迟办理延期业务的通知），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文件附在该证书后面中，证明在开标日继续有效。

2.3 相关人员要求

2.3.1 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为通信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应持有国家住建

部印发的有效注册证书，其担任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不得超过 2 个。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现阶段有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须得到任职项目建设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担任本招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3.2 拟委派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即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电子类或通信、信息类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

2.3.3 投标人与其拟委派的往本项目监理机构的所有人员之间必须具备合法、唯一的劳动聘用关系。拟委派的人员中具备注册执业资格的，其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保持一致。

2.3.4 关于企业和人员资质、资格有效期均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最新的文件执行，投标人可将相关文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2.4 禁止投标条款

2.4.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或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

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2.5 其他要求

广东省通信工程参建企业在粤登记事宜：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根据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关于办理广东省通信工程参建企业在登记的相关通知完成在粤登记，同时须承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保证在粤登记有效。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未完成在粤登记的或在粤登记已过期的，存在影响中标结果，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 投标报名

3.1. 本次招标实行网上报名。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方式、地点：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报名。

3.2. 报名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只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线上发售，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登陆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登陆窗口下的“操作手册”，网上注册相应准备资料如下：加盖公章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法人姓名与身份证号码。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招标文件，购买方式：网上购买，不接受现金或其他方式支付。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1) 注册：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2) 选择项目：登陆后，在“所有项目”中，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

(3) 参与确认：选择相应的标段报名登记资料（请提交投标人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授权文件扫描件，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4) 购买招标文件：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请在“标书购买”中选择相应的标段，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

(5) 有关网上注册、报名相关疑问，可至电（代理机构）。

3.3. 售价：500 元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缴纳金额为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缴纳。

单位名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韶关碧桂园支行

帐号：4471 1801 0400 03502

缴款凭证备注：GDYD231263 保证金

3.4.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

(1)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报名完毕后，即可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后，**缴款凭证须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投标人必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

(2) 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于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按照远东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制作和上传银行保函电子文件。银行保函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现场递交。逾期上传的、未递交原件的，其投标无效。

(3) 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投保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完成投保，并将电子保单上传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内保证金模块，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

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或投标保证金保险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 20 个日历天。

3.5. 若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正确完成网上报名、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4. 服务期限

4.1 监理服务期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本工程缺陷责任保修期结束且本工程结算经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1) 设计阶段服务期：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设计服务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2) 施工准备阶段服务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正式开工止；

(3)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自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至施工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且完成工程缺陷责任保修期服务期满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为止。

(4) 全过程咨询工作内容：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所有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且完成竣工结算审核之日止，协助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开工前所需的各项审批手续、补贴申报、集采标段划分等，协助配合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本项目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竣工验收。

5. 服务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6. 现场踏勘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但会在招标文件及有关设计文件中明确告知招标项目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并在现场设置足以识别的标识或提供足以表明招标项目具体位置的图片或文字。投标人需要了解现场情况的，可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6.2 在现场踏勘过程中，投标人应确保自身安全，投标人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有关规定处理，没有规定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3 现场踏勘期间的交通、食宿由投标人自行安排，费用自理。

7. 招标文件的提问和答疑

7.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在提问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提出问题。未在指定时间前、未采用指定方式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7.2 招标人在提问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后 3

日内，一次性对收到的所有问题作出答复，并形成答疑（或修改）公告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公开发布。答疑（或修改）公告一旦发布，即视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知悉答疑（或修改）内容，投标人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或修改）公告，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最高投标限价

8.1 本招标项目参考以下依据编制最高投标限价：

- (1) 项目概算投资额；
- (2)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
- (3) 监理及相关服务内容；
- (4)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
- (5) 项目所在地市场价格。

8.2 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壹万玖仟叁佰壹拾元整（¥2619310.00 元）；监理服务费投标取费费率为 1.328%。

9. 投标报价

9.1 本次招标采用填报投标报价加取费费率的方式进行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函》（格式二）中进行报价并填写《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格式十）。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完成本招标文件所列招标项目监理范围及工期的全部监理内容的服务价格。

9.2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并保留两位小数；投标取费费率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投标取费费率=监理服务费投标报价/报价基数（建安工程费暂定价）×100%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暂定价为人民币 19723.00 万元。

9.3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必须同时用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报价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大写报价为准。

9.4 投标总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

9.5 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也不得低于成本。投标总价的所有优惠（降价、让利等），均应在《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格式十）中反映。

9.6 招标人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或相关政策变化对项目规模及内容进行调整或减少，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因此调整或减少向招标人索赔，并且必须按调整或减少后

的规模及内容完成工程的监理及监理酬金结算。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需综合考虑该因素并报价。

9.7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招标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0.1 一般要求

投标人须编制纸质投标文件（以下简称“投标文件”）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10.1.1 投标人必须响应招标文件，并在充分理解招标人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现场条件的基础上编制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1.2 投标文件分为一份正本、四份副本，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处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0.1.3 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签字、盖章：

10.1.3.1 投标文件封面、组成内容中凡注明“签字”处由要求的人员签字；凡注明“签字或盖章”处由要求的人员签字或盖其私章。

10.1.3.2 投标文件封套、封面、组成内容中凡要求录入投标人名称且注明“盖单位章”处盖单位法人公章。

10.1.3.3 投标文件正本的签字均为签字人本人亲笔署名，所盖印章均为鲜章。副本封面的签字为签字人本人亲笔署名，封面所盖印章为鲜章，其余部分可为正本的复印件，无须另行签字、盖章。

10.1.4 除特别注明外，投标文件目录和正文统一采用白色标准 A4 纸打印。

10.1.5 投标文件统一在页面左侧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

10.1.6 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按规定的顺序整理、编排后，逐页（不含封面、目录）连续标记页码（机打或手工打码均可）。

10.1.7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手工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10.1.8.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制作要求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的所有内容按本节第 10.2.2 目和第 10.3.3 目规定的顺序整理、编排后，逐页（不含封面、目录）连续标记页码（机打或手工打码均可），作成一份 PDF 格式电子文件。

10.2 商务标书的编制要求

10.2.1 商务标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封面（格式一）；
- (2) 目录；
- (3) 《投标函》（格式二）；
- (4) 《各项承诺一览表》（格式三）；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四）；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五）；
- (7)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六）及所附资料；
- (9) 《项目监理机构组成人员汇总表》（格式七）及所附资料；
- (10) 《总监理工程师简历表》（格式八）及所附资料；
- (11) 《其他拟委派的人员简历表》（格式九）及所附资料；
- (12) 《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格式十）；
- (13)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格式十一，由投标人根据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任职情况选用）；
- (15) 详细评审阶段要求提供的评审资料（详见本节第 15.5.1 目）；
- (1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的其他资料。（例如投标人已经工商变更，但其员工执业资格注册证书上的企业名称未能在投标期间完成变更的书面说明和佐证材料；外省企业所在省、地级市住建部门或其授权的组织（机构）关于企业资质、人员资格有效期自动顺延或延期办理的相关文件等）

10.2.2 本节第 10.2.1 目中所列出的商务标书组成内容中，第（1）至第（15）项所有投标人均应提供。

10.2.3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并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两位小数。投标总价必须同时用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报价应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大写报价为准。

注：所有证书及证明书均以发证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书、证明材料，除按“废标或无效标书”条款被界定为废标或无效标书的，开标时原件（如需要提供）未能携带原件备查的，相应部分不能计分。

10.3 监理大纲的编制要求

10.3.1 监理大纲的编制依据包括且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或修改）公告；
- (2)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
- (3)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4) 国家、广东省、韶关市关于施工工艺、信息安全技术、安全防护、环境保护、设备监理等方面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10.3.2 监理大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封面（格式一）；
- (2) 目录；
- (3) 监理工程概况；
- (4) 监理及相关服务的范围、内容；
- (5) 监理及相关服务的依据、目标；
- (6) 项目监理机构设置（框图）、岗位职责；
- (7) 监理及相关服务的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
- (8) 拟投入的监理及相关服务人员；
- (9) 质量、进度、造价、安全、绿色施工监理措施；
- (10) 合同、信息管理方案；
- (11) 组织协调内容及措施；
- (12) 监理及相关服务的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 (13) 对本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的合理化建议。

10.3.3 本节第 10.3.2 目中所列出的监理大纲组成内容，所有投标人均应提供。

10.3.4 技术标书一律用白色标准 A4 纸设置。技术标书的正文建议不超过 500 页。

11.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标记

11.1 投标文件应包装、密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封套封口处加贴封条，并骑缝盖单位章。封套上写明：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开标时间）前不得拆封

11.2 投标人未按以上要求包装、密封、标记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下简称“投标人代表”）应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签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

12.1.1 递交时间和地点：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12.1.2 到场人员与投标人在投标时确定的人员应为同一人。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时确定的人员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到场、确需临时另行委托他人的，投标人应重新出具《授权委托书》，并就以上情况形成书面变更声明（盖单位章），由重新委托的代理人带至现场一并递交。重新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书面变更声明，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投标人代表到达现场后，应出示以下身份证明材料：

- （1）本人有效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 （2）法定代表人到场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五）；委托代理人到场的，应同时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四）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2.3 投标人代表除递交投标文件外，尚应递交以下的资料（如需要提供）：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用于评审的证书、证件、证明原件。

12.4 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核对、接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后，应向投标人出具标明签收人和签收时间的凭证，并妥善保管。

12.5 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 （1）未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的；
- （2）到场人员未出示身份证明材料的。

13. 投标有效期

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自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接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之日起计。在此期间，投标人不得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4. 开标

14.1 招标人邀请所有正确完成了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开标，投标人可自主决定是否参加。投标人不参加开标的，视其默认开标结果，以及放弃在开标期间见证、监督、投诉、申辩的权利。

14.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14.2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招标人代表或招标人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宣读开标纪律。

(2) 主持人宣布唱标人、记录人、见证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唱标人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和名称，并现场核实参加开标的投标人数量和名称。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将有关情形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注明。

(4) 唱标人邀请投标人代表交叉检查各投标人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标记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邀请招标人代表复核确认。若不符合规定，该投标人的投标无效。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其投标文件退回，并将有关情形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注明。被退回的投标文件不予拆封，也不进入评标。

(5) 唱标人检查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监理服务期限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若不符合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应将有关情形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注明。

(6) 投标文件的拆封

按照以上开标程序处理后，剩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应拆封。唱标人应当众检查投标文件的分册组成、数量、规格、装订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

(7)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一览表》上签字确认。

(8) 主持人宣布有关注意事项后，宣布开标结束。

14.3 投标人对开标相关事项（如开标程序、投标文件包装和密封、投标文件组成和数量、唱标次序和内容等）有异议的，必须在开标期间和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在案。对开标事项的异议未在开标期间和开标现场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14.4 招标代理机构将投标文件和资料原件、《开标一览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移交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

评标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由评标委员会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指定的评标方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5.1 评标委员会

15.1.1 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专家 5 人。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类专家 3 人，经济类专家 2 人。评标委员会设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15.1.2 评标委员会应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以上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15.1.3 评标全过程实行封闭式管理，在中标结果公布前，禁止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任何方式私下接触投标人。

15.1.4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但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的书面澄清或说明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1.5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当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不统一、需要做出表决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共同遵守和执行表决结果，严禁评标委员会任何成员将个人意见强加给他人、影响评标正常秩序和妨碍评审结论的公正性。

15.2 评标方法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和规模特点，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

15.3 评审范围：评标委员会应对所有进入评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5.4 初步评审阶段

初步评审阶段分为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三个环节。

15.4.1 资格评审环节

资格评审事项包括：

- (1) 投标人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2) 投标人的资质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是否合法、有效。
- (3) 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的条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是否擅自修改、遗漏《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的实质性内容；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现阶段有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任职项目建设单位是否在《总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情况表》内盖章同意或另行出具了书面同意意见。
- (4) 项目负责人的各类证书、证件、证明是否合法、有效。
- (5) 投标人为外省建筑企业的，是否提供承诺函，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根据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关于办理广东省通信工程参建企业在登记的相关通知完成在粤登记，是否承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保证在粤登记有效。

15.4.2 形式评审环节

形式评审事项包括：

- (1) 投标文件的分册组成、数量、规格、装订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2) 本节第 10.2.2 目、第 10.3.3 目中规定的“所有投标人均应提供”的组成内容（包括该组成内容的所附资料）是否完整、齐全；各分册是否均提供了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
- (3) 各分册是否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

15.4.3 响应性评审环节

响应性评审事项包括：

- (1) 投标有效期、监理及相关服务期限等是否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是否

擅自修改、遗漏《投标函》《各项承诺一览表》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总价是否唯一；投标总价是否超出最高投标限价。

(3) 监理大纲中的监理及相关服务的范围、内容、目标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5.4.4 否决投标说明

初步评审阶段各个环节否决投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第四节“否决投标条件”第1条至第4条中集中列示。投标人有其中所列任何一种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在初步评审阶段任何环节被否决的投标，不进入下一环节（或阶段）评审。经初步评审后，若所有投标均被否决，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5.5 详细评审阶段

15.5.1 “综合评估法”评审程序

评审内容分为商务、技术和投标报价三大部分，综合得分满分为100分。其中，商务满分为40分，技术满分为30分，投标报价部分满分为30分。

除特别注明外，综合得分以及商务、技术、投标报价得分的中间过程计算值和最终值，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两位小数。

(1) 商务得分 M_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表》商务部分指定的评分标准对各评分因素进行打分。各评分因素得分之和即为某投标人的商务得分 M_1 。

(2) 技术得分 M_2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按照《综合评分表》技术部分（监理大纲）指定的评分标准对各评分因素进行打分。将所有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算术平均值，即为某投标人的技术得分 M_2 。

(3) 投标报价得分 M_3

a.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表》投标报价部分指定的方法计算评标基准价 D 。

b. 采用内插法计算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 M_3 ，即当投标人的投标总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公式如下：

$$M_3 = \text{投标报价满分} - (|D_i - D| \div D) \times 100 \times E$$

式中： D 为评标基准价， D_i 为某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E 为扣分因子。当 $D_i > D$ 时， $E=1$ ；当 $D_i < D$ 时， $E=0.5$ 。

(4) 综合得分 M

$$M = M_1 + M_2 + M_3$$

式中：M 为综合得分， M_1 为商务得分， M_2 为技术得分， M_3 为投标报价得分。

表 1 综合评分表

商务部分，满分：40 分。		
评标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企业奖项	6 分	<p>企业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所监理的工程项目获奖情况：</p> <p>1、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2、获得省级奖项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3、获得地市级奖项的，每个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p> <p>4、其他情形的，不予计分。</p> <p>注：1. 同一业绩只按最高级别奖项计分一次，不同业绩按照各自最高获奖等级的得分累加。</p> <p>2. 需附有关奖项证明彩色扫描件。</p> <p>3. 获奖时间以奖项证明的落款日期为准。</p>
企业业绩	10 分	<p>企业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承接过的监理费 250 万元或以上的工程监理服务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p> <p>注：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彩色扫描件。</p>
企业纳税等级	5 分	<p>企业 2019 年度至 2022 年度获得税务部门颁发纳税信用 A 级证书：</p> <p>1、连续 3 年的得 5 分；</p> <p>2、连续 2 年得 2 分；</p> <p>3、获得 1 年得 1 分。</p> <p>本项最高得 5 分。</p> <p>1. 需提供税务局颁发的纳税信用证书彩色扫描件及地市级或以上税务局查询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p> <p>2. 只计算投标人自身(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及分支机构)</p>
总监理工程师	2 分	<p>总监理工程师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专业证书的，得 2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彩色扫描件。</p>
监理团队人员综合实力	8 分	<p>拟投入本项目的监理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p> <p>1、监理团队人员中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涵盖通信）或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专业证书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p>

		<p>2、监理团队人员具有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p> <p>注：（1）一人一岗，不得互相兼任。</p> <p>（2）须提供所有团队成员有效身份证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一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3 年 11 月或 2023 年 12 月）复印件或打印件。</p>
其他监理人员配备	4 分	<p>完全满足表 2《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需求表》（以下简称《需求表》）要求的,得 4 分。</p> <p>注：（1）需提供相关证书彩色扫描件；</p> <p>（2）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按照《需求表》“持证要求”栏目提供的证书中，符合专业要求的，即视其专业满足要求；</p> <p>（3）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一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3 年 11 月或 2023 年 12 月）复印件或打印件。</p>
体系认证	5 分	<p>投标人具有认证单位颁发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彩色扫描件。</p>
技术部分（监理大纲），满分：30 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监理的依据、目标及岗位职责	3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含 60%）；</p> <p>【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含 0 分）。</p> <p>要求依据全面、适用，目标清晰、正确，针对性强，岗位职责清晰、具体。</p>
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	3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 (含 60%)；</p> <p>【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 (含 0 分)。</p> <p>要求目标正确、方法可行和动态管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p>
质量、进度、 造价、安全 监理措施	9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 (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 (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 (含 60%)；</p> <p>【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 (含 0 分)。</p> <p>要求目标正确、方法可行、预控和动态管理措施具体、针对性强。 脱离本工程实际、机械照搬照抄规范和技术标准的，不能得满分。</p>
合同、信息 管理方案	6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 (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 (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 (含 60%)；</p> <p>【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 (含 0 分)。</p> <p>要求各项制度规范清晰，方法科学合理，措施及时有效，针对性 强。能够切实防范和处理合同纠纷，提升监理工作效能。</p>
组织协调内 容及措施	3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 (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 (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 (含 60%)；</p> <p>【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 (含 0 分)。</p> <p>要求各项制度规范清晰，方法科学合理，措施及时有效，针对性 强。能够高效收集、协调、处理、反馈各方各类问题。</p>
工作重点、 难点分析	3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 (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 (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 (含 60%)；</p> <p>【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 (含 0 分)。</p> <p>要求分析正确、方法可行、预控和针对性强。</p>
合理化 建议	3 分	<p>【优】得该项因素分的 85%~100% (含 85%)；</p> <p>【良】得该项因素分的 70%~85% (含 70%)；</p> <p>【中】得该项因素分的 60%~70% (含 60%)；</p>

		【差】得该项因素分的 0~60% (含 0 分)。 要求分析正确、方法可行、预控和针对性强。																																																
投标报价部分，满分： <u>30</u> 分。																																																		
评分事项	评分方法																																																	
投标报价	<p>(1) 确定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系数 n: 用 1~21 号球分别代表一个下浮系数, 由评委代表从这 21 个号码中随机抽取 <u>3</u> 次, 每次抽取 1 个号码, 抽出的号球不参与下次抽取。所抽取的 3 个号码对应下浮系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系数 n。具体号码对应的下浮系数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tr> <td>号球</td> <td>1</td> <td>2</td> <td>3</td> <td>4</td> <td>5</td> <td>6</td> <td>7</td> </tr> <tr> <td>下浮系数</td> <td>4.0</td> <td>4.1</td> <td>4.2</td> <td>4.3</td> <td>4.4</td> <td>4.5</td> <td>4.6</td> </tr> <tr> <td>号球</td> <td>8</td> <td>9</td> <td>10</td> <td>11</td> <td>12</td> <td>13</td> <td>14</td> </tr> <tr> <td>下浮系数</td> <td>4.7</td> <td>4.8</td> <td>4.9</td> <td>5.0</td> <td>5.1</td> <td>5.2</td> <td>5.3</td> </tr> <tr> <td>号球</td> <td>15</td> <td>16</td> <td>17</td> <td>18</td> <td>19</td> <td>20</td> <td>21</td> </tr> <tr> <td>下浮系数</td> <td>5.4</td> <td>5.5</td> <td>5.6</td> <td>5.7</td> <td>5.8</td> <td>5.9</td> <td>6.0</td> </tr> </table> <p>(2) 评标基准价 $D = \text{最高投标限价} \times (1 - n)$</p> <p>采用内插法计算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 M_3, 即当投标人的投标总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30 分,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公式如下:</p> $M_3 = 30 - (D_i - D \div D) \times 100 \times E$ <p>式中: D 为评标基准价; D_i 为某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E 为扣分因子, 当 $D_i > D$ 时, $E = 1$; 当 $D_i < D$ 时, $E = 0.5$。</p> <p>式中: M_3 = 经济部分得分,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号球	1	2	3	4	5	6	7	下浮系数	4.0	4.1	4.2	4.3	4.4	4.5	4.6	号球	8	9	10	11	12	13	14	下浮系数	4.7	4.8	4.9	5.0	5.1	5.2	5.3	号球	15	16	17	18	19	20	21	下浮系数	5.4	5.5	5.6	5.7	5.8	5.9	6.0
	号球	1	2	3	4	5	6	7																																										
	下浮系数	4.0	4.1	4.2	4.3	4.4	4.5	4.6																																										
	号球	8	9	10	11	12	13	14																																										
	下浮系数	4.7	4.8	4.9	5.0	5.1	5.2	5.3																																										
	号球	15	16	17	18	19	20	21																																										
	下浮系数	5.4	5.5	5.6	5.7	5.8	5.9	6.0																																										
总计 100 分	商务部分 + 技术部分 + 经济报价部分																																																	

注: 1、评分如出现小数点, 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

2、评分表中商务部分所提及的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用于评审, 除按“否决投标条件”条款被否决投标的, 评分表中注明提供原件核对而开评标时未能携带原件核对的, 相应部分不能计分。

3、项目监理机构其他配备人员不作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审查内容, 只作为综合评分的评审依据。

表 2 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需求表

监理人员：共 10 人			
职务	专业要求	数量	持证要求
		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电子、通信信息化类	1	具备所需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通信）执业资格，持有有效的注册证书或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监理师专业证书。
专业监理工程师	电子、通信信息化类	3	专业监理工程师符合以下 3 种情形之一均可： 1、具备所需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为通信），持有有效的注册证书； 2、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监理师专业证书资格； 3、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注：专业类别以注册执业证书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或职称证书或毕业证所列明的专业为准。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1	具备国家住建部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有效期内）
监理员	本科以上学历	5	本科以上学历，从事监理相关工作满一年。
合计		10	/

注：拟委派的监理机构其他人员不作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审查内容，只作为综合评分的评审依据。

15.5.2 否决投标说明

详细评审阶段否决投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第四节“否决投标条件”第4条中集中列示。投标人有其中所列任何一种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经详细评审后，若所有投标均被否决，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注：投标人在详细评审阶段根据评分方法提供的佐证材料，其合法性、有效性和准确性不符合要求的，有关评分因素的评分按相应评分标准处理，但不否决投标。

16. 推荐中标候选人

16.1 确定排名

评标委员会汇总、比较所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后，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次序排列。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总价低的优先；投标总价也相等的，以监理大纲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监理大纲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16.2 推荐方法

(1) 有效投标人数量达到或超过3个的，评标委员会将前三名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并标明排列顺序。

(2) 有效投标人数量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将所有有效投标人均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并标明排列顺序。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在评标报告中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16.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17. 中标候选人公示

17.1 招标人自收到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即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指商务标书分册）、评标过程（评标专家姓名用代码标记）一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16.2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评标过程有异议的，必须在以上内容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书面异议，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经招标人书面答复，异议人仍不满意的，可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书面投诉。异议（投诉）提出、处理的具体办法和要求，按照《韶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韶发改〔2021〕44号）执行。

16.3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无异议（投诉）后，招标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7日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或银行保函）退还给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

第四节 否决投标条件

本节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第三节“投标人须知正文”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第三节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投标人未有列入本节情形的，评标时一律不得否决其投标。本节所称“规定”均指招标文件的规定。

1. 资格评审环节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被否决的投标，不进入形式评审环节。

(1) 有本章第三节第 2.4 条“禁止投标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 投标人资质不符合规定的；

(3)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上的企业名称相互不一致的；其资质证书不是由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被吊销、暂扣或不在有效期内的；

注：投标人已经工商变更，但其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名称未完成变更的，不得否决其投标；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投标人的企业相关证书到期的，均按该证书的发证机构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最新文件执行（如自动顺延或推迟办理延期业务的通知等）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附在该证书后面，证明在开标日继续有效的，不得否决其投标。

(4) 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的条件不符合规定的；擅自修改、遗漏《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实质性内容的；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现阶段有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但《总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情况表》未经任职项目建设单位盖章同意、又未提交任职项目建设单位另行出具的书面同意意见的；

(5) 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证书不是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或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不一致的，或不在有效期内的，职称证书不符合规定的；

注：投标人已经工商变更，但其员工执业资格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名称未完成变更的，不得否决其投标。

(6) 招标文件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但以联合体投标的；

(7) 投标人为外省企业，但未提供承诺函，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根据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关于办理广东省通信工程参建企业在登记的相关通知完成在粤登记的，未承诺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保证在粤登记有效的。

2. 形式评审环节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被否决的投标，不进入响应性评审环节。

(8) 投标文件的分册组成、数量、规格、装订不符合规定的；

注：投标人已经采用规定的纸张编制投标文件，但纸张尺寸在打印、裁剪、胶装过程中时发生细微变化的，不得否决其投标。

(9) 本章第三节第 10.2.2 目、第 10.3.3 目中规定的“所有投标人均应提供”的组成内容（包括该组成内容的所附资料）中，任何一项有缺漏的；任一分册的电子文件（光盘或 U 盘的）未提供的；

(10) 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且该种过错将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作出投标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出现手工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但未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的；

(1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3. 响应性评审环节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被否决的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12)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不符合规定的；擅自修改、遗漏《投标函》《各项承诺一览表》实质性内容的；

(13)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总价的（同一个投标总价大、小写不一致的除外）；投标总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

(14) 在监理大纲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监理及相关服务的范围、内容、目标不符合规定的；质量、进度、造价监理措施明显不符合国家和省市现行有关规范、规定、标准，且该种过错将导致“三控制”目标无法实现的。

4. 其他

在任何评标环节（或阶段），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被否决的投标，不进入下一环节（或阶段）。

(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6) 有下列情形之一，被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串通投标的：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两处以上（含两处）错、漏一致；

②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各项报价存在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投标资料（包括电子资料）相互混装或项目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脑编制或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同一企业或同一账户资金缴纳；

⑦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个人或注册在同一家企业的注册人员或同一家企业为其投标提供投标咨询、商务报价、技术咨询（招标项目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等服务。

第二章 中标人须知

1. 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7 日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和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2. 履约保证

2.1.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提交金额为中标价 5%的履约保证。

2.2. 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

(1) 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招标人账户，并详细注明工程名称及用途。

(2) 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后 28 天止。如果中标人无法获得具体截止日期，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中应当有“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或类似约定的条款。

2.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招标人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

2.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承包人（即招标阶段的中标人，下同）由于自身的资金、技术、质量、非不可抗力等原因给发包人（即招标阶段的招标人，下同）造成经济损失，扣除相应履约保证。

2.5 在监理实施过程中，如果监理人（即招标阶段的中标人，下同）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委托人（即招标阶段的招标人，下同）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

3.5 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后 28 天内，委托人将履约保证退还给监理人（不计息）。

3. 合同订立

3.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3.2. 本招标项目合同计价方式为：按费率/单价合同。

3.3. 合同的标的、质量、履行期限条款和合同的价款、风险分担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得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4. 放弃中标的处理

4.1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的，弃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招标人可按照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招标人认为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条件明显不利于招标人的，也可以重新招标。因此种情况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可不接受该弃标人再次投标。同时，招标人应将该弃标人的失信行为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4.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天内提供有关证明文件或资料，其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招标人可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招标人认为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条件明显不利于招标人的，也可以重新招标。

5. 分包

合同范围内的监理服务严禁分包，一经发现，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6. 监理服务期限

6.1 本工程监理服务期限为：监理服务期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本工程缺陷责任保修期结束且本工程结算金额经主管部门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6.2 当满足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开始监理条件时，招标人应提前 7 天向中标人发出开始监理通知。监理服务期限自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起计算。

7. 项目监理机构

7.1 中标人派驻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必须为其投标文件确定的人员，否则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7.2 项目监理机构班子成员不得擅自变更。其中，总监理工程师若有《广东省住

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以下简称“《办法》”）第九条所述除外情形之一确需变更的，监理人应填写《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变更情况报告表》（《办法》附件4）并附上相关证明资料，经委托人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方可变更，且更换后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与监理人的投标文件所确定的原总监理工程师的主要条件一致；项目监理机构班子其他成员若有《办法》第九条所述除外情形之一确需变更的，监理人应填写《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变更情况报告表》并附上相关证明资料，经委托人审核同意方可变更。

8. 现场管理

8.1 中标人在监理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广东省、韶关市有关安全生产、质量、绿色施工、文明施工等方面的规定实施监理，并建立相应规章制度和监管措施，承担监管不力的违约责任和法律责任。

8.2 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其他监理人员全部在施工现场进行监理。

8.3 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生现场签证时，必须提前报有关部门审批。

8.4 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在施工中由于招标人造成停工或工期延误等因素所产生的相关费用，招标人不予另计费；停工发生后，若可复工时，监理人应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复工通知书的当日通知施工单位复工，并安排现场监理人员及时到场进行现场监理。

8.5 中标人若在韶关无固定服务场所的，则在合同签订后尽快完成驻韶关固定办公场所，办理和安排项目负责人及其他相关监理人员驻韶关办公。

8.6 中标人拟派驻监理机构组成人员数量须符合《广东省建设厅转发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建管〔2002〕97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人数配置要求。同时，中标人派驻到工程所在地进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应能够胜任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服务工作。委托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中标人更换不能按照监理合同的约定进行监理服务的派驻人员。

8.7 中标人应在每月28日前向业主方报审下月的监理人员名单。

8.8 中标人应在每月28日前根据工程进度向招标人报审下月的工作计划表（样表见下表）。如未按时提交，每推迟一天，按¥2000元/天缴纳违约金；如未实施工作计划表中内容，每项按¥2000元/项缴纳违约金。

_____月监理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表

编号	工作内容	计划开始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完成的佐证材料
1				
2				
3				
.....				

监理人项目总监签名：

招标人项目现场负责人签名：

(盖章)

(盖章)

8.9 中标人根据招标人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工程进度节点计划考核内容，结合现场实际施工进度对比后，在考核节点后的5天内提交考核报告，报告每逾期一天，按¥1000元/天缴纳违约金。

8.10 中标人须提供指纹（或人脸识别）考勤机，用于本项目驻场监理人员和施工单位主要技术管理人员指纹（或人脸识别）考勤管理，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考虑，招标人不予另计费。

9. 安全防护

中标人应按照安全监理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监理人员人身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防护措施不力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10. 接受监督

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有关规定实施监理，同时须服从委托人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监理工作全方位的监督，及时将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监理文件报委托人审查备案。

11. 监理档案移交

项目竣工验收后，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一式八份符合《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以及《韶关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法》要求的监理档案。

12. 不良行为处理

中标人及其有关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招标人应及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查处。

(1) 转让监理业务的；

(2) 非原参加投标中标的总监理工程师负责组织监理或在实施过程中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项目监理机构的其他监理人员与中标文件确定的人员不相符的；

- (3) 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串通，签认虚假工程量或工程造价的；
- (4) 现场监理不到位的；
- (5) 非本人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从事监理工作的；
- (6) 总监理工程师承担超过三项工程监理任务的；
- (7)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行为。

13. 信用评价条款内容

招标人有权根据有关管理制度对中标人的履约情况纳入信用评价体系进行信用评价，并将评价结果报送给有关监管部门。

信用评价按招标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规定执行，评价内容包含人员到位情况、服务配合程度、监理职责履行、服务成果质量、项目后期服务及信用评价结果的运用等。

14. 其他事项

14.1 中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对承包人履约情况（人员到位情况、进度节点控制、质量控制、造价控制、违约情况等）进行考核，对于出现进度、质量等不达标或其他违约的情况及时发出整改通知及相应违约处罚单，并于每月 5 日前将上月考核相关资料整理提交招标人备案，若中标人未按相关要求执行视为监理违约，扣除监理人违约金 20000 元/次。

14.2 中标人中标后，在监理实施过程中每月 28 号前须提供下月工作计划安排表、人员计划安排表，交由发包人审核，发包人在下月实际检查过程中发现以下情况的，如出现提供工作计划安排与实际工作不符及提供的人员计划安排与实际人员不符，每检查出现一次扣除监理人违约金¥2000 元。

14.3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无条件服从招标人在施工监理阶段根据现场需要的监理人员配置要求，若中标人未按相关要求执行视为监理违约，扣除中标人违约金 5000 元/人/次。

14.4 中标人须服从招标人及政府工程质量、安全监督部门对监理工程全方位的监督，监理资料应及时报送招标人审查备案。

14.5 工程竣工验收时，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符合现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及招标人的要求（质量、数量），编制成册的监理档案资料，并承担档案涉及的所有费用。

14.6 招标时招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仅用于投标使用。

14.7 中标后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总监理工程师进行廉政谈话。

14.8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书、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是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签订的监理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样，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如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有与招标文件所述内容及要求不符的，按招标文件执行。

14.9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委托人发现总监的履职能力、专业能力、项目统筹能力、管理能力、廉政能力等不能胜任本项目总监岗位的，委托人有权提出更换总监，监理人必须无条件及时更换同等（或以上）资格条件的总监。

14.10 招标人可根据有关项目工作计划或本项目实际情况或相关政策变化对项目规模及内容进行调整或减少，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因此调整或减少向招标人索赔，并且必须按调整或减少后的规模及内容完成工程的监理及监理酬金据实结算。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需综合考虑该因素并报价。

14.11 若招标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终止实施本项目，招标人将按实际已完成建安工程部分支付相应监理服务费，并终止监理合同。中标人提出的投标活动费用及其他额外费用，招标人不予补偿。

14.12 中标人必须协助招标人、建设单位按照建设程序做好全过程把关，协助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开工前所需的各项审批手续、补贴申报、集采标段划分等，协助配合招标人、建设单位完成本项目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竣工验收。

第三章 工程监理合同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各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代建单位（发包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监理单位（监理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本合同约定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就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监理进行的专项服务。各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发包人委托监理人进行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服务的目标：保障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监理项目顺利实施，顺利通过验收。

2. 服务的内容：

依据《信息服务监理》（GB-T 1966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9〕57号）提供监理服务，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设计监理服务、施工监理及配合建设单位完成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

2.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为：

（1）协助招标人完成项目开工前所需的各项审批手续。

(2) 负责相关合同的初稿拟定、条款把关等管理，按照所签订的各种合同组织工程建设，协调各单位之间的关系。

(3) 负责对工程进度、质量、投资、安全的管理，对各施工工序的质量进行全面监管。编制项目实施用款计划、建设进度计划，报招标人审批。

(4) 负责档案管理；组织工程竣工验收，组织施工总承包单位编制竣工档案并移交招标人。组织项目推进过程中各种协调会、专家评审会等。

2.2. 工程设计监理服务内容：

(1) 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参与方案比选、优化，提出优化建议。

(2) 参与设计优化工作及相应的预算调整，提出专业及合理的建议，参与协商洽谈及相关问题的解决，负责开展预算评审工作，并出具预算评审意见。

(3) 参加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图纸会审、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专业意见。

2.3. 工程监理服务内容：全部工作阶段和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工作内容的全过程监理服务；项目建设内硬件检测、平台及软件系统检测、算力评估等，负责图纸审查、安装、检验、调试、性能考核、验收及质量保证的过程监理工作和竣工资料报审工作，验收配合及技术交底、设计咨询、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设备材料采购、设备集成、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所有申报、审批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安装与调试（含联动调试）、项目验收、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含档案移交）、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

3. 服务的方式：驻场服务。

第二条： 监理人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1. 服务地点：项目所在地。

2. 服务期限：监理服务期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本工程缺陷责任保修期结束且本工程结算金额经主管部门审定且各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2.1. 管理咨询工作内容：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所有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且完成竣工结算审核之日止，按招标人相关授权，实施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主导办理项目的报建报审，发承包管理，负责施工现场管理、投资控制和竣工验收等工作，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投资、合同、信息、安全等方面的有效统筹管理和控制，直至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竣工结算、缺陷责任期满为止的全过程服务；

2.2. 设计阶段服务期：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设计服务各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

2.3. 施工准备阶段服务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正式开工止；

2.4.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自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至施工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且完成工程缺陷责任保修期服务期满且各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为止。

3.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标准规范。

第三条：现场办公条件

1. 监理人的办公、休息场所不得与承包人混用。所需场所、水电网络接入由委托人征求监理人意见后，与承包人协调明确，但费用（若有）由监理人支付。监理人所需场所的数量及其面积应与项目规模、特点相匹配，并应满足监理工作正常运作的需要。

2. 监理人应按照工程需要，自行配备以下的设施、设备：

- (1) 办公桌椅、文件柜、床铺被褥、供冷采暖设施等办公和生活设施；
- (2) 电脑、投影、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等办公设备及其耗材；
- (3) 拍摄、录音、录像等取证器材；
- (4) 信息化管理软件或系统；
- (5) 通信和交通工具；
- (6) 本工程必备的规范标准、图集等书籍手册；
- (7) 安全帽、安全鞋、安全手套、安全服装、手电筒等安全防护用具；
- (8) 指纹识别或人脸识别考勤设备；
- (9) 配备满足用于监理现场抽检所用的试验设备和仪器；
- (10) 其他与监理工作有关的设备与用品。

第四条：酬金

1. “酬金”指监理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包括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给付监理人的金额，暂定¥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2. 酬金结算原则：监理中标价=签约合同价。监理服务费结算价在监理中标价范围内按实结算，即：以实际施工结算价为基数乘以监理人中标取费费率计算，若监理服务费结算价超过签约合同价，则按签约合同价结算；若监理服务费结算价未超过签约合同价，则按以实际施工结算价为基数乘以监理人中标取费费率计算的结算价进行

结算。监理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为准。

注：招标人可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或相关政策变化对项目规模及内容进行调整或减少，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因此调整或减少向招标人索赔，并且必须按调整或减少后的规模及内容完成工程的监理及监理酬金结算。

3. 酬金发票

本项目的建设单位为广东韶关数据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代建单位为韶关市鸿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合同款项由建设单位向中标人进行支付，中标人提供的服务费发票必须按照建设单位要求提供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建设单位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方可支付服务费。

第五条：监理服务费的支付

1. 合同生效后，项目业主在收到监理人开具费用总额 30%的发票后，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理人支付监理费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

2. 本招标项目要求监理人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格式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保函示范文本的通知》（建市〔2021〕11 号）执行，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且不得有任何附加条件）或预付款保险，且预付款保函期限原则上不少于总工期的一半，监理单位的预付款保函有效期应保证在扣回预付款前有效，未扣回预付款但保函或保险过期的监理人应重新开具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险；

3. 预付款应从每支付期应支付给监理人的工程进度款中扣回，抵扣额度为每期应付款项的 50%，直到扣回的金额达到合同约定的预付款金额为止。

4. 本项目施工阶段按季度分期支付监理服务费；具体分期支付方式如下：

4.1. 季度监理服务费=季度实际所有专业施工完成投资额×80%×监理人中标取费费率，施工过程中累计支付的监理服务费不得超过监理服务费合同价款的 80%；

4.2. 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结算审核定案后支付至监理结算价的 97%；

4.3. 其余 3%款项留作保修期服务保证金。该款项自工程交（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期满后 14 天内结合质量保修阶段服务情况结清（不计利息）；

4.4. 每一期合同价款支付前，均须扣除相应违约金（如有）。

发包人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监理人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地 址： _____

帐 号： _____

开户行联行号： _____

第六条： 监理要求

1. 实施过程中的监理要求

(1) 编制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提交给招标人审核。

(2) 根据相关项目的工作范围的要求，制定出详细的项目管理实施计划，主要内容包括项目计划管理、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变更与风险管理、合同管理、安全管理、知识产权管理、沟通与协调管理、评估与验收管理、文档管理、项目管理办法、承包人管理办法等，提交给招标人审核，并依此进行相关的过程管理；

(3) 审核承包人的开工申请报告，对承包人进行开工前检查；

(4) 根据工程的总体规划，与招标人联合对承包人制定的工程总体实施方案、技术方案、实施策略、实施规范等进行技术咨询和审核评估，并提交审核意见及相关问题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

(5) 检查工程采用硬件、系统软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或技术方案所确定的品牌、型号、规格和质量标准，提交相关验收清单和验收方法，依此严格审查验收采购的硬件、系统软件产品，保证所有硬件、系统软件都符合合同要求；

(6) 督促承包人严格执行项目合同、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对违反要求的及时向采购方报告，并提出处理方案。对工程中的难点、重点进行特别检查，做好分项验收工作；

(7) 对工程中各项目以及工程整体的进展状况进行评审及监控，定期检查汇报工程实际进度情况，审核承包人的进度报告，对工程实施过程中各个阶段的实施成果进行评审和管理，并提交审核意见及相关问题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

的执行；

(8) 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对阶段测试方案进行评审，并根据测试方案对已完成部分进行测试，就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

(9) 管理项目的时间进度，监控项目计划的制定和执行，帮助预测、识别项目中出现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并跟踪、协调解决各种项目问题和风险；

(10) 对工程的重大变更进行审核和有效控制，提出相关变更处理方案及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处理好各种变更及索赔事宜；

(11) 组织软件工程质量、系统集成质量事故的原因调查、问题分析、问题评估、事故处理；

(12) 发现质量问题时及时向采购方报告，并提出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

(13) 每周编制监理周报向采购方综合报告和评价本月的质量和进度、合同执行情况、发生的重大事件、下周工作的计划、需要配合的事宜以及发生变化的可能性与应对措施；

(14) 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

2. 验收过程中的监理要求

(1) 审核承包人测试方案，对测试过程进行全程监控，确保交付质量；

(2) 协助招标人审批承包人的验收申请，并制订工程验收计划；

(3) 协助招标人进行工程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工作，并负责督促和检查承包人的整改工作；

(4) 项目完工后根据相关合同督促承包人将完整的原始实施技术资料移交给招标人，同时负责检查移交的文档，确保真实和完整；

(5) 复核确认或否决承包人编制的工程结算、决算；

(6) 工程验收通过后，与招标人、承包人三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项目系统的软件及文档的全部移交；设备、软件、开发工具、源代码、相关技术文档等的验收文档核实；

(8) 出具监理总结报告；

(9) 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

3. 售后服务中的监理要求

(1) 审核承包人的售后服务（定期维护）计划，并定期检查承包人是否按计划

进行售后服务（定期维护）；

- （2）当出现质量问题时，鉴定质量问题的责任；
- （3）对质量问题的处理结果进行跟踪、评审，直至解决为止；
- （4）出具售后服务期的监理总结报告；
- （5）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

4. 项目协调要求

监理单位应在招标人的监督、指导下展开工作，项目期间监理方应负责协调招标人和承包人的关系，根据情况召开联合会议，保证项目进度的顺利进行。

5. 对监理工作成果的要求

- （1）监理方应有监理工作成果的管理制度，应有监理工作成果清单；
- （2）监理方应有明确的签字制度，确保监理工作成果的真实性；
- （3）监理方应有监理工作成果的责任保管制度，应符合文档管理的基本原则要求；
- （4）监理方应制定明确的资料分发制度，控制资料的分发范围，确保资料送达的及时性；
- （5）项目验收合格后，需提交所有项目的验收资料（装订成册和电子档化）给招标人保存。

第七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各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14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监理人没有满足发包人提出的需求。
2. 发包人没有提供监理人需要的协作事项。

第八条：各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监理人的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编制相关监理文件及报告，出具工作总结报告，并通过发包人组织的验收。

第九条：各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发包人利用监理人提交的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发包人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监理人利用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发包人所有。

第十条：各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发包人逾期支付费用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万分之一的标准向监理人支付违约金。

2. 监理人未按服务的内容形成报告，发包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按内容进行完善，直至达到约定要求，若监理人经发包人两次要求完善后仍未服务的内容形成报告，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监理人返还全部已付合同款，并有权要求监理人在合同金额范围内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3. 监理人逾期未完成报告和验收，逾期三个自然日后，每日向发包人支付合同金额 0.1%的违约金，逾期十五个自然日后，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监理人返还全部已付合同款，并有权要求监理人并在合同金额范围内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4. 监理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使用本合同约定工作形成的新的技术成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并在合同金额范围内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各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发包人指定_____为发包人项目联系人，联系地址：_____；监理人指定_____为监理人项目联系人，联系地址：_____。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关于付款、配合、协助等内容的沟通；
2. 关于需求、实施、进度、变更、验收等内容的沟通。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或联系地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各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各方约定，一致同意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各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正本 3 份，副本 6 份，各方各持 1 正 2 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建设单位：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代建单位：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监理单位：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四章 技术要求

1. 必须执行的信息安全技术现行规范，包括且不限于：

- (1)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入侵检测系统技术要求和测试评价方法》（GB/T20275-2021）；
- (2) 《信息安全技术 服务器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评准则》（GB/T39680-2020）；
- (3)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漏洞管理规范》（GB/T30276-2020）；
- (4)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产品和服务安全通用要求》（GB/T39276-2020）；
- (5) 《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入侵检测和防御系统（IDPS）的选择、部署和操作》（GB/T28454-2020）；
- (6) 《信息安全技术 防火墙安全技术要求和测试评价方法》（GB/T20281-2020）；
- (7)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40-2020）；
- (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25058-2019）；
- (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GB/T25070-2019）；
- (10)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 (11)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28448-2019）；
- (12)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28449-2018）；
- (13)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管理中心技术要求》（GB/T36958-2018）；
- (14)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能力要求和评估规范》（GB/T36959-2018）；
- (15)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试评估技术指南》（GB/T36627-2018）；
- (16)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的要求。

2. 必须执行的建筑工程现行规范，包括且不限于：

- (1)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 (2)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 年版）；
- (3)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 (4) 《车库建筑设计规范》（JGJ100-2015）；
- (5) 《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

- (6) 《韶关市城乡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 (7)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67 -2019）；
- (8)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4）；
- (9) 《城乡建设用地竖向规划规范》（CJJ 83-2016）；
- (10)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
- (11)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 (12)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
- (13) 《建筑地面设计规范》（GB50037-2013）；
- (14)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 (15)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 (16)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55031-2022）；
- (17) 《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
- (18)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的要求。

3. 备查要求

监理人必须在施工现场准备至少一套上述规范，委托人可随时检查监理人的上述规范，并监督监理人按规范要求执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封面

正本（或副本）

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
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 监理招标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书 / 监理大纲）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二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在仔细研究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监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结合自身资质、能力和特点，愿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兹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竞投本项目监理及相关服务，投标取费费率为_____%。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委托人发出的开始监理通知中写明的日期开始本项目的监理及相关服务，并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3. 本投标函在你方接收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之日起、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我方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4.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不存在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三节第 2.4 条“禁止投标条款”所列出的任何一种情形，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5. 我方在此承诺，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均为真实、有效、准确的，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同时理解和同意有可能被要求提供更多的资料。

6. 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纳收到的最低投标总价或任何投标总价的投标人中标，也不要求你方解释我方是否中标的原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三 各项承诺一览表

各项承诺一览表

序号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违约承诺
1	自愿接受招标文件条款的承诺	我方自愿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经充分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未响应、违反、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我方接受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或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包括否决投标。
2	无禁止投标情形的承诺	我方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三节第 2.4 条“禁止投标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三节第 2.4 条“禁止投标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我方接受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或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以及有关监督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3	自觉抵制围标串标和弄虚作假行为的承诺	我方合法正当、诚实守信地参与投标，不组织、不参加围标串标违法行为，不通过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	如果我方组织或参加围标串标违法行为或通过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我方接受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或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以及有关监督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4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承诺	我方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现阶段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未超过 2 个，且现阶段有担任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在中标后未得到任职项目建设单位书面同意。我方接受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或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以及有关监督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如果我方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本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期间担任总监理工程师的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超过 2 个，且现阶段有担任其他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在中标后未得到任职项目建设单位书面同意。我方接受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或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以及有关监督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5	投标文件 真实性承诺	我方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均为真实、有效、准确的。	如果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任何内容不真实或无效或不准确，我方接受招标人或其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或其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包括否决投标。
6	投标文件 信息公开承诺	<p>我方提供完整的、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电子文件。如果我方成为本工程中标候选人，我方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公开我方商务标书的全部内容。</p> <p>如果我方提供的电子文件不完整或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我方保证在收到招标人的核对意见后 24 小时内对电子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确保补充或修改后的电子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后重新提交。</p>	如果我方提供的电子文件不完整或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又不按招标文件规定重新修正和提交电子文件，我方接受招标人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
7	按时提交履约 保证的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全额提交履约保证。	如果我方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全额提交履约保证，我方接受招标人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以及有关监督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8	按时签订合同的 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不提出违背或超出招标文件、中标文件的要求。	如果我方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我方在签订合同过程中提出违背或超出招标文件、中标文件的要求。我方接受招标人依据招标文件作出的相应处理以及有关监督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粤港澳大湾区算力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集群一体化安全保障项目监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格式六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日期				员工总人数（个）：		
企业资质类型和等级				其中	各类注册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技术员	
经营范围						
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存在以下关系的不同单位：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 2.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3. 主要人员相互任职的。					
备注						

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后应附以下资料：
 - (1) 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的副本复印件（或打印件）；
 - (2) 办理在粤登记企业信息情况打印页扫描件。（适用于省外企业）；
 - (3)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打印件(在“信用中国”网站企业查询界面中下载)。

格式七 项目监理机构组成人员汇总表

项目监理机构组成人员汇总表

序号	拟担任职务	姓名	职称证书			注册证书			岗位证书		
			专业名称	级别	证号	资格名称	级别	证号	岗位名称	级别	证号
1											
2											
3											
.....											

说明：

1. 表中没有或无法填写的栏目，用“/”示意。

格式八 总监理工程师简历表

总监理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注册证书	名称:		证书号: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人	担任职务	起止时间	
1					
2					
3					
.....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总监理工程师简历表》后应附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以下资料:

1. 身份证复印件(或打印件);
2.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或打印件(须复印或打印至变更注册栏);
3. 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一个月,其中必须有2023年11月或2023年12月)复印件或打印件。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为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提供退休证和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打印件。

格式九 其他拟委派的人员简历表

其他拟委派的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持证情况	1. 名称： 2. 名称： 3. ……		证书号： 证书号：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人	担任职务	起止时间	
1					
2					
3					
……					

说明：

1. “其他拟委派的人员”指项目监理机构中除总监理工程师以外的拟委派的人员（如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人员、监理员等），拟委派的人员一人一表，并标明序号。

2. 每份简历表后应附该拟委派的人员以下资料：

(1) 身份证复印件（或打印件）；

(2) 相关证书（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三节第 15.5 条表 2《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需求表》“持证要求”栏目）复印件或打印件，其中注册证书须复印或打印至变更注册栏；

(3) 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一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3 年 11 月或 2023 年 12 月）复印件或打印件。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为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提供退休证和劳动合同复印件或打印件。

格式十 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

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

1. 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说明

.....

2. 监理及相关服务报酬清单

单位：元

序号	分项名称		计算公式	金额	备注
1	直接成本	人员费用			含监理、相关服务人员的工资以及一切津贴、补贴、奖金等。
		总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员			
				
	专项费用	现场办公费			含现场办公所需各种办公用品摊销折旧费用。
		交通差旅住宿费			
		其他费用			含加班费等各种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					
2	企业管理费				
3	利润				
4	税金	增值税			
		所得税			
		其他附加税			
				
...				
合计报价					

说明：表中“分项名称”栏目中的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可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填写。

格式十一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适用于无任职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总监理工程师_____（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现阶段未担任任何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适用于有任职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声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总监理工程师_____（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现阶段正在担任_____个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具体情况详见《总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情况表》。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内容	
项目描述			
委托人声明	<p>致：<u>（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名称）</u></p> <p>我方在此声明：</p> <p>一、在<u>（拟派总监姓名）</u>同志任我方在施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期间，如果<u>（投标人名称）</u>中标你方招标项目监理业务，在<u>（拟派总监姓名）</u>同志目前担任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项目总数不超过两个（含我方在施项目）的前提下，我方同意其同时担任你方招标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如果未中标，以上声明自动失效。</p> <p>二、无论<u>（拟派总监姓名）</u>同志是否担任其他建设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u>（投标人名称）</u>都必须完全、严格履行我方在施项目监理合同中约定的所有义务，并确保服务内容、服务质量不得有任何减少或降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年__月__日</p>		

说明：

1. “任职项目”指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正在担任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在施（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任职项目多于一宗的，一项目一表，并标明序号。
2. 每份情况表后应附该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打印件）。
3. 投标人填写本表后交任职项目建设单位审核同意后盖章。任职项目建设单位另行出具书面同意意见的，投标人应将该书面意见附在本表后，同时在“委托人声明”栏目注明“另附”即可。